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6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及日期：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变更内容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执行，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营业外收入”项，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盘盈利得、捐赠利得等，“营业外支出”项，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

润以外的支出，主要包括债务重组损失、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亏损失、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同时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实施，公司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包括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2、综上，新会计政策的实施，会引起损益类科目之间的调整，但不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 4 月10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进行变

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国家现行规定保持一致，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 1、《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